

[影像·现场]

执行战报

浙江常山 执前督促加速工资兑现

本报讯 “原本以为还要花费一番工夫，没想到这么快能拿回工资。”近日，浙江省常山县人民法院通过执前督促，帮助申请执行人杨某拿回工资的同时，也维护了被执行企业的商业信誉。

杨某是四川成都人，2024年6月至2025年8月在浙江某公司担任江西分部城市经理。后经劳动仲裁，浙江某公司向杨某支付解除劳动合同赔偿和工资共计3.78万元。因未收到款项，杨某向法院申请执行。

收到这份来自四川的执行立案申请后，常山法院立即开展执前督促，向浙江某公司的管理人员询问相关事宜、督促公司及时付款。该公司管理人员经内部确认，发现此事系人事工作疏忽所致，超过了判决书确定的付款时间，遂在次日向杨某支付了全部款项。

(张道忠 聂菁 晓舟)

江西贵溪 活封营运车辆促主动和解

本报讯 1月19日，江西省贵溪市人民法院将善意执行理念贯穿案件执行全过程，通过“活封营运车辆+人性化调解”的执行方式，执行和解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

姚某骑行摩托车时不慎碰撞李某，造成李某受伤。为追索赔偿，李某起诉姚某，法院受理后依法判决姚某赔偿李某各项损失合计4.4万元。进入执行阶段后，考虑到姚某名下仅有一台小型营运车辆可供执行，且其现为家庭唯一经济来源，执行团队结合执行经验并经细致研判后，对其名下的营运车辆采取活封措施，允许其继续用于运营。同时，考虑到姚某的工作性质，执行法官采用引导双方预先商定的方式，人性化确定双方协商时间。在执行团队的温情感化下，姚某主动请求和解，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被执行人姚某向申请执行人李某现场先行兑付1.2万元，余款分期付清。

(揭鸿鹏 甘兆扬)

山东济南莱芜 70余案解封 司法助企跑出“加速度”

本报讯 近日，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法院完成了一场为企业纾困解难的“解封接力”。某企业涉执行案件70余起，其名下房产、土地等财产被查封，企业资金周转困难，生产经营受阻。该企业在融资期限截止当日向莱芜区法院提出，其作为融资担保的不动产处于查封状态，若当日不能解封将导致融资失败。

为尽快解除财产查封，经综合研判，执行干警决定采取以保证金置换不动产查封的方式妥善解决，统筹协调各承办团队，开启了“一场解封接力赛”。干警们认真梳理案卷、核对信息、联系当事人、制作法律文书，汇总审核后，与不动产登记中心高效对接。当晚，70余起案件的财产查封全部解除，既保障了债权人权益，又保障了企业顺利融资。

这场多团队协同、连夜办结的“解封接力”，是莱芜区法院优化营商环境、护航企业发展的生动缩影。

(任启东 陈晓斐)

广东东莞二院 为338名工人追薪1800余万元

本报讯 “感谢法院公正高效执行，让我们拿到钱！”近日，广东省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安民法庭顺利执结某科技公司欠薪执行系列案，工人代表特地前来法庭向执行干警送上锦旗。

此前，该公司因经营不善，于2025年初停产，拖欠338名工人的工资、经济补偿金等共1800余万元以及多家供应商的货款。上述欠薪纠纷经相关劳动仲裁和诉讼程序后，均进入执行程序。法院查封了该公司的全部机器设备及原材料，并扣划其名下存款。因案涉机器设备较多，法院对其分三批进行拍卖。经多轮拍卖，拍卖款项全部到位。加上此前划扣存款，共执行到位2007万余元。执行干警加班加点，制作执行款分配方案，优先发放工人欠薪。经法庭统筹安排，工人执行款领取手续在一周内办理完毕。

此次系列案的妥善执结，是东莞二院践行司法为民的生动体现。近年来，该院持续加大对涉民生案件的执行力度，切实以司法力量守护劳动者的“钱袋子”，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黄彩华 陈思恒)

四川金川 跨越千里拘留失信被执行人

本报讯 近日，四川省金川县人民法院对一起未按执行和解协议履行的案件，果断采取强制措施。跨越千里，赴云南省昆明市成功对一名失信被执行人实施司法拘留。此前，该案双方虽达成长期履行和解协议，但被执行人未依约履行，并离开四川，长期活动于云南。面对执行困境，金川法院精准研判、周密部署，在精准掌握其行踪后，迅速组织干警远赴昆明，并在当地法院与公安机关的通力协作下，对被执行人采取强制措施。

此次行动不仅有力惩治了个案失信行为，维护了申请执行人合法权益，更以跨省执行的突破实践，彰显了金川法院直面执行难题、攻坚“人难找”困境的决心与能力，切实增强了对执行威慑力与社会效果，向所有企图逃避履行者表明了“虽远必执”的司法态度。

(毛玉萍)

安徽芜湖繁昌：拆除一块板 还回一片光

□ 本报记者 周瑞平 本报通讯员 沙娟娟 吴蓉 文/图

“楼顶有阳光，屋里亮堂了，心里也亮堂了。”近日，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区人民法院成功执结一起因企业擅自安装光伏板引发的恢复原状纠纷案，申请执行人魏大爷终于舒展眉头。

此前，魏大爷外出数日后回家，发现自家屋顶被某能源公司安装了光伏板，严

重影响日常采光与生活。魏大爷多次要求拆除未果，诉至法院。法院经审理，认定某能源公司行为侵犯了魏大爷对屋顶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依法判决某能源公司限期拆除光伏板、恢复屋顶原状。

判决生效后，某能源公司以“拆除成本高、损失大”为由迟迟不愿履行。执行

干警没有简单采取强制措施，而是组织双方上门查看。某能源公司负责人目睹实情后，自知理亏，但还是不肯拆。执行干警经过多次督促，讲透法理，并建议该公司负责人联系专业施工队拆除，回收光伏板组件，减少损失。在法院监督下，专业施工队有序作业，同步做好屋顶防水处理。随

着光伏板一块块拆下，阳光重新洒满魏大爷家的屋顶。

图①：执行干警和某能源公司负责人查看影响申请执行人生活的光伏板。

图②：执行干警与双方沟通，明确拆除方案。

图③：执行干警监督工人施工。



黑龙江伊春友好：执结一案，送法一片

□ 王玉刚 刘岩 任思敏

近日，黑龙江省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执结了一起不同寻常的民间借贷纠纷案。

起初执行干警查询到被执行人孟某名下存款足够偿还所欠金额，但孟某拒绝沟通，执行干警便前往其所在的爱国村。孟某一开始坚称没钱还，执行干警明确告知其拒不履行的严重后果。在强大的司法震慑下，孟某终于说出了实情：王某近日频繁上

门，称孟某儿子三年前欠王某2万元，如今利息已滚至4万元，再不还钱就要去孟某孙子学校大闹，孟某想先偿还王某。

执行干警当即警觉，要来孟某口中的王某的电话当场核实，对方支支吾吾，既说不出借款时间，也拿不出借条。经核实，所谓借款纯属虚构，王某正是盯上孟某着急的心理欲行诈骗。孟某反应过来后，连连感

谢干警，随后立即将欠款转给申请执行人。友好法院并未止步于一案，当即深入爱国村，开展了以“不骗人、不被骗”为主题的普法宣传。干警以案释法，提醒村民借钱之前要详细了解债务人的身份信息和借款用途。同时，干警还讲解了如何有效固定以发红包、转账等方式出借欠款的证据。现场解答法律咨询超150人次，并将此次普法制作成视频广泛传

播，达成良好的法治宣传效果和社会效果。

图①：执行干警来到爱国村找到被执行人孟某并出具执行通知书。

图②：友好法院干警在爱国村村部向到场的村民普及借款纠纷相关的法律规定。

图③：执行局负责人赵伟(中)现场讲解如何书写合法合规的借据。

李阳摄



解开心结，让孩子回家



甘肃省庄浪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法官 柳小强

“法官，求求你，我只要我的孩子！抚养费我一分都不要！”那天，年轻母亲冯某颤抖的声音让我停下了手头的工作。她手里攥着一份抚养费调

解书，眼泪不住地往下掉。从她的哭诉中我知晓，调解协议明确将抚养权归于冯某，然而协议生效的次日，冯某上门，却发现孩子父亲田某玩起了“消失”，将婴儿交给其父母，而老人紧闭家门，任她哭哑了嗓子也无动于衷。无奈之下，她再次找到了法院。

我连忙递上一杯温水，轻声安抚：“你先冷静，咱们走合法途径，才能给孩子一个安稳的家。”经过三个小时的耐心疏导，冯某终于平复崩溃的情绪，同意通过执行程序解决问题。

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田某电话不接、家门紧闭。为打破僵局，我果断启动强制措施：依法对田某作出罚款1万元的决定，同时冻结其名下所有银行账户。没过多久，消失多日

的田某主动接通了法院的电话。找到人只是第一步，解开这家人的心结才是关键。我特意邀请村委会干部到场见证，组织冯某、田某及其父母坐下来调解。

“孩子不是冷冰冰的物件，五个月大的婴儿正是离不开母亲哺育的阶段。”我向田某父母，又抛出一连串现实问题：“田某常年在打工，你们二老的精神，真的能顾得上孩子的吃喝、疫苗接种吗？孩子以后学习、玩耍，哪一样离得开母亲？”这番话戳中了老人的软肋，他们红着眼眶叹了口气：“我们也不想闹僵，就怕以后再也见不到孙子。”见此情形，我趁热打铁，一边阐明调解书的法律效力，重申藏匿孩子的违法后果；一边温和劝导，现在主动配合，日后探

望孩子的权利完全可以依法保障。几小时的沟通后，坚冰消融。田某父母小心翼翼地将婴儿抱到冯某面前。当冯某颤抖着接过孩子时，襁褓中传来的咿呀声仿佛是对法治温情的最好回应。

抚养权争夺从来不是一场输赢之战，执行工作也绝非简单的“一刀切”。带着真心办案，用法律的力量与人文的温度，才能真正守护好孩子的成长之路。

(本报记者 骆斌 整理)

执行手记

从“忧居”到“优居”

□ 本报记者 林泳 本报通讯员 黄晓萍 钱承卫

冬日的阳光铺满福建省霞浦县城。今年1月的一个清晨，东旭首府小区内绿意初萌，儿童嬉戏，老人散步。老刘站在自家阳台上，照料新买的绿植。他笑着指向楼下：“你看这楼盘、这绿化——全是我们‘救’回来的！”

这个曾烂尾近五年的楼盘，如今入住率为72.33%，200余户家庭圆梦安居。其背后，是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首创的府院“联合共益执破”工作机制，为困境企业开出的一剂“法治良方”。

烂尾困局：数百家庭的“安居梦”悬于一线

2018年，霞浦某房地产公司因原法定代表人失联、资金链断裂，东旭首府楼盘项目全面停工，无法如期交付业主。彼时，项目仅完成主体结构、园林景观、防水工程、消防人防、水电安装等大量收尾工程停滞，地下室积水成塘，工地杂草丛生，昔日寄托希望的项目沦为城市“伤疤”。

对于数百购房户来说，购房是他们人生中的重大决策，更是开启幸福生活的关键一步。然而，现实却如同一记重锤，击碎了他们的梦想。

“钱交了，房没了，当时心急如焚。”老刘回忆道。

眼看购房款可能“打水漂”，交房希望愈发渺茫，老刘和其他购房者无奈之下多方信访，饱含着无奈与期盼。地方政府同样承受着巨大的维稳压力——若处置不当，可能引发群体性风险。

转机出现在2022年。霞浦县委县政府成立工作组，并组建由住建、税务、司法等部门及中介机构组成的清算组。同年5月，清算组指导债权人向宁德中院申请“执转破”，为企业赢得喘息之机。

“执转破”不是终结，而是重启。宁德中院法官陆学宇解释，“程序启动后，它能暂停利息与违约金的计算，避免债务规模持续扩大，同时解除各类保全措施、中止强制执行程序，为企业争取宝贵的喘息窗口。”

机制破冰：“共益执破”打通府院协同堵点

在“执转破”审查的关键时期，宁德中院提出通过预重整方式实现重整目标的思路。在宁德中院的指导下，以霞浦某房地产公司股东会授权的清算组作为预重整的申请主体，有条不紊地开展各项工作。

面对债务交织、项目复建启动难的困境，宁德中院充分发挥“共益执破”机制的独特优势，联动地方政府职能部门，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

何为“共益执破”机制？

2022年以来，宁德中院联合市营商办、辖区地方政府以及10家市直部门，首创府院“共益执破”机制，精准甄别问题企业，引导有发展潜力和经营价值的企业进入破产重整或和解程序，实现“僵尸企业”出清、困境企业重生、市场要素盘活、市场主体信用修复、营商环境优化的效果。

依托这一机制，宁德中院多次组织召开府院协调会，从房地产开发资质延期到扫尾工程续建，从综合验收、房产销售到不动产权证办理，从税收政策协调、按揭贷款配套到信用修复，再到人防消防验收……在协调会上，各方充分讨论并妥善解决每个问题，确保重整计划可行且执行顺利。

圆满交付：引入“共益债”重获新生

重整之路并非一帆风顺，更大的难题在于资金。

涉案房地产项目虽已完成主体结构等土建，但扫尾工程仍需投入4000余万元。由于工程零散、利润微薄，迟迟无人承接。

“面对僵局，我们意识到，真正的‘利益共同体’其实是购房群众。”清算组法律顾问谢福坦言。为此，清算组创新采用无重整投资人的“共益债”自救式重整模式——即由全体债权人

共同受益的续建支出，依法认定为共益债务，优先清偿。

清算组根据当时房地产市场行情，协调未按揭贷款的购房户，在原合同单价基础上自愿按市价适当补交差额购房款，作为项目重启的启动资金；同时，通过盘活剩余房源取得预售回款，优先用于支付扫尾工程费用。这些费用依法列为共益债务，由公司财产随时清偿。

“房子建起来，大家才有希望。”参与补款的业主老刘说道。

随着资金难题破解，重整工作全面提速。从预重整程序结束到重整计划批准，宁德中院仅用50天就完成了全部程序，实现了预重整与重整程序的无缝对接，大大提高了破产审判效率。在各方的共同努力下，东旭首府项目完成了全部扫尾工程建设。

2023年12月31日，东旭首府正式交房。200多户业主悬着的心放了下来，他们手捧钥匙、笑容满面。2024年12月20日，首本不动产权证核发，业主权益获法律确认。

一案结多案解，这场重整，不仅盘活不动产面积4.3万余平方米、资产2.8亿余元，更从源头化解66件潜在诉讼及执行案件，节约了各方当事人诉讼成本超百万元。从“忧居”到“优居”，宁德法院用“共益执破”的法治智慧，让曾经的烂尾楼重获新生。